

最新广场的蟋蟀读后感 时代广场上的蟋蟀读后感(汇总5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，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。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，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？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看吧。

广场的蟋蟀读后感篇一

这是一个关于蟋蟀的故事。同学们，你们想听吗？那就让我讲给你们听吧！

有一只蟋蟀，它叫柴斯特。因为贪吃，跳进了野餐篮，结果不知怎么阴差阳错地来到了纽约的时代广场。他虽然离开了他的家乡，但是他也认识了两个好朋友：亨利猫和老鼠塔克。

还记得有一次，柴斯特在睡觉时不小心把一张两元钱的钞票给吃掉了，那可是白利克（他的主人）一家两天也可能赚不到的血汗钱呀！老鼠塔克便给他出了几个馊主意：一是把那张两元钱的钞票的另一半也给吃掉；二是把闹钟的玻璃给敲碎，把纸币给撒得到处都是，把零钱抛个满地，让主人以为是小偷进来了……但是，柴斯特都拒绝了，他决定一个人来承担责任。所以我觉得柴斯特是一个勇于承担责任的蟋蟀。

不知不觉有一天，柴斯特拉出了一首意大利歌曲《重归苏连托》。一夜之间就出了名，但就在这人气正旺时，他却回到了自己的家乡。因为柴斯特虽然出了名，但却失去了自由。在每天固定的时间之内都要表演一场，这让他感到很疲倦。他的主人玛利玛没有显得不开心，很高兴柴斯特能重获自由。

广场的蟋蟀读后感篇二

《时代广场上的蟋蟀》这本书，是原美国作家乔治·赛尔登所著，书中描写的是一只蟋蟀、一只老鼠和一只流浪猫，通过在纽约时代广场的共同生活所产生的不同寻常的友谊，这种友谊是那么的纯洁、高尚，深受孩子们的喜爱，出版后即佳评如潮，一直到今天仍风行在美国市场。

蟋蟀——柴斯特，因为偶然的一次搭错了车从康涅狄格州乡下来到了纽约时代广场。用它那美妙绝伦的音乐打动了所有的人，让白尼家的报摊生意兴隆；让城市变得很安静，再也没有嘈杂噪音。

老鼠——塔克，聪明又乐于助人的老鼠。为了朋友可以两肋插刀，甚至把自己一生下来所有的血汗钱用来帮助朋友。是柴斯特的一名动物朋友之一。

流浪猫——亨利，忠诚、憨厚，绝对是一名不可多得的好朋友。而且，在这本书里它和老鼠塔克，冰释前嫌，从故人变成了朋友。

三个动物之间，从不同的方向来到时代广场，从相识到相知，再到相好，经历了风雨的考验，还是依然手牵着手，患难与共，风雨同舟。当蟋蟀的音乐事业达到最高峰的时候，也不曾忘记和它在一起的伙伴。但它去很想念家乡那平静的生活，它想把它那美妙绝伦的歌声也让家乡的伙伴听听。它渴望那种“自由”，所以，它在它音乐事业的巅峰时，“隐退”。它的朋友还是不顾一切的帮助它，把它送上了回家乡的列车。

蟋蟀、老鼠和流浪猫的友谊是纯洁的、高尚的，另人尚往的。蟋蟀这种喜欢自由、平静生活的态度值得我们学习。

广场的蟋蟀读后感篇三

这几天我一直在读一本好看的书——《时代广场上的蟋蟀》，书的作者是乔治塞尔登。

这本书的大致内容是：蟋蟀柴斯特从没有想要离开康涅狄格州乡下的草场，可它却因为贪吃跳进了一个野菜篮里，被带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——时代广场的地铁站。幸运的柴斯特遇到了塔克老鼠和一只亨利猫，还遇到了它的主人——男孩玛利欧。蟋蟀柴斯特用它美妙的歌声回报朋友们的友情，帮助玛利欧一家摆脱了困境，自己也成为了一名震惊整个纽约的演奏家，然而功成名就后的柴斯特却满心失落，思念起乡下自由自在的生活，在朋友的理解和帮助下它回到了自己深爱的故乡。

我之所以喜爱这本书，对它爱不释手，是因为我被蟋蟀柴斯特、老鼠塔克和亨利猫它们坚定的友情所感动了。我们都知道，老鼠和猫本身就是一对天敌，蟋蟀也是怕猫的，它们又怎么会成为朋友呢？后来，我才明白，是爱让它们走到了一起，是宽容让它们成为了好朋友，书中的三个小动物的友谊让我很感动。

我经常幻想，如果自己也有柴斯特、塔克、亨利这样的朋友就好了，我被欺负了，就有人帮助我；我心里有什么不愉快，就可以向他们倾诉。我想，连动物都知道尝试着去保护别人，而不去伤害对方。我们更应该如此，即使同学间彼此产生了一些矛盾，但只要我们试着去宽容、理解、关心对方，也许会成为好朋友。

我喜欢读这本书，但我还要读更多的书，来开拓我的视野，丰富我的知识。

广场的蟋蟀读后感篇四

读了《时代广场上的蟋蟀》这本书后，我对这个问题有了自己的看法。在书中一只蟋蟀柴斯特有着无与伦比的音乐天赋，因为一个偶然的从生活的乡下来到了这个人人人都想成名的城市里，结识了报摊的小男孩玛里欧、老鼠塔克与亨利猫。又因为一个十分偶然的它成为这个城市最耀眼的明星，并给报摊带来了好生意。可就在柴斯特一生中最辉煌的时刻，他决定重返乡下，过着简单自由的生活。

这个决定让所有人都吃了一惊，但柴斯特认为，虽然出名很好，能吃到很多好东西，可是比起在几千几百人面前弹琴演奏（翅膀振动），它更愿意在乡间的大自然中随心所欲地演奏、在红花绿叶间自由自在地生活。

我认为比起出名，自由的份量更重一些，我更希望过着自由而平淡有趣的生活。

广场的蟋蟀读后感篇五

夏夜，每每听到那旷野传来的阵阵嘹亮的鸣叫，我便会嘴角一扬，定是只蟋蟀在那不为人知的角落里吟唱着它写给夜月的赞歌，我便会不由自主地想起那本书——《时代广场上的蟋蟀》。

在那人情冷漠的时代广场上，蟋蟀柴斯特，老鼠塔克，猫亨利，小男孩马利欧用彼此出间的真情厚谊温暖着对方，一起在这诺大的城市中生活、玩耍，时常制造出些令人忍俊不禁的有趣故事。柴斯特凭借它那动人的歌喉，受到了世人的关注，但它不愿住在这喧闹的城市，最终它回到了那快活无忧的乡下。

这本书令我沉思良久，城市，发展着，进步着；人情，冷漠着，淡化着。在浮华的城市里，知己难寻。霎时间，我又被

男孩、老鼠、猫、蟋蟀之间的真挚友谊深深打动，他们之间捧出的真情，是多么令人温暖，感动啊！是多么深厚的友谊，能够让固若冰霜的城市为之所动；是多么真挚的情谊，能够让喧嚣烦躁的城市为之沉吟。

是啊，“世间最美好的东西，莫过于有几个头脑和心地都很正直的严正的朋友”。当你一个人面对一座大城市时，你心中装的是不安和惶恐，但当你的朋友站在你身后时，你心中装的是对未来的憧憬。坎坷再多，朋友帮你越过；艰险再多，朋友助你摆脱。朋友如早春第一缕阳光，给你带来温暖、希望，有他在，纵使前面是万丈深渊你也敢奋起一跃。

《时代广场上的蟋蟀》中那四位伙伴，在城市里显得多么渺小，但或许是他们彼此鼓励帮助着对方，让他们如同一颗星星般大放异彩。